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生物多样性保护政策

1. 引言

生物多样性是指各种各样的生命形态:来自地球不同生态系统的所有生物的多样性[1]。本公司及采纳本公司管控模式的各下属公司(「中燃集团」或「集团」)明白防止生物多样性的潜在消失和自然环境退化的重要性及其与气候变化的密切相关。中燃集团确保其集团成员将与其业务营运相关的生物多样性纳入考虑因素,并落实相关举措促进生态系统修复。本政策适用于集团的自有业务,同时亦适用于所有向集团提供产品及/或服务的供应商,承包商,合资企业和其他合作伙伴。

2. 政策背书

本政策为集团董事会认可下制定。董事会将委托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负责制定参与政策并监督实施,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

3. 政策的实践

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生物多样性保护政策透过以下的方式实践:

- (1) 工程建设项目前期,开展环境影响评价(EIA)、安全预评价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中环境管理计划、安全预评价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要求开展工作,工程建设项目建成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安全预评价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中要求对其进行验收。
- (2) 工程选址避让生态红线区域,坚持合理布局,满足规范安全距离条件下尽量减少征地面积。
- (3) 过程中应当严格实施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方案,科学安排作业时间,合理布局和使用施工机械。
- (4) 施工中产生的物料堆放采取遮盖、洒水、喷洒覆盖剂或其它防尘措施,以减轻扬 尘造成的影响。
- (5) 对所有废弃物实行分类管理,并无毒无害可收回重复利用废弃物进行重复利用。
- (6) 在建筑物红线附近或距相邻居住区较近地段施工时,设置遮阳网遮挡光线照射居 民区。
- (7) 在工程开工建设前,确定工程施工范围,不能为了方便工程实施而破坏施工区域草皮、树木等植被。
- (8) 在工程竣工完成后及时对地表及土壤进行恢复,降低对土壤侵蚀的影响。

4. 集团承诺

为保护生物多样性,集团作出以下承诺:

- (1) 尽量减少栖息地干扰、退化和运营期间对栖息地的间接影响。
- (2) 遵循净零砍伐的原则,确保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森林的总面积不减少。在此过程中,(我们恢复受影响的森林面积),确保所植树的面积不少于因工程减少的植被面积。避免任何天然林的砍伐及任何其他天然生态系统的转化,保护中燃业务影响范围内的天然林和生态系统。禁止在森林覆盖的地区及具有高度生态保育价值的保护区内进行非法开发,同时,我们不砍伐森林的承诺适用于集团,同时亦适用于所有向集团提供产品及/或服务的供应商,承包商,合资企业和其他合作伙伴,并在具备绿化条件的土地应立即采取种植草皮和植树等绿化措施,以减少土地裸露时间。目标到 2035 年实现净零砍伐。
- (3) 对中燃集团员工加强对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提高对生物多样性的认识,鼓励员工积极参与政府或社团组织的植树造林活动。
- (4) 充分尊重原住民和社区的知情同意权,建立开放、透明的协商程序,在紧急情况和事件中充分协商解决投诉和冲突。
- (5) 确保地方政府应提供的土地与上一个业主间无赔偿和安置扶持方面悬而未决的事宜。如果集团决定投资的项目需要对人们进行非自愿移民安置,集团按《移民规划政策》的规定来解决和处理此类非自愿移民安置所产生问题。
- (6) 积极与集团成员企业、供应商、承包商等利益相关者开展交流,鼓励集团成员企业在各运营地主动开展和投入生物多样性保护、河道清理、植树造林和保护稀有物种等公益项目,切实履行生态保护义务。同时,鼓励承包商及供应商主动开展和投入上述项目。

- (7) 通过减缓层级管理,减少、复原和抵消对生物多样性的干扰和影响,在运营区域 朝着生物多样性零净损失 (NNL) 的方向努力, 目标到 2035 年实现所有新建项目的生物 多样性零净损失(NNL)。
- (8) 避免在生物多样性较丰富的地区、邻近世界遗产的地区和国际自然保护联盟 (IUCN) I-IV 类保护区营运。

5. 采纳日期

本政策自 2013 年 5 月 10 日发布施行,并适时更新。

[1] 引述自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